



黃穎灝 議員辦事處 WONG Wing Ho Allan District Council Member Office

致：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呂堅主席, MH

由：黃穎灝委員

事由：建議討論增加社區和學校的公民教育以配合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日期：2024年6月4日

建議討論增加社區和學校的公民教育以配合都市固體廢物收費

近日社會就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討論眾多，市民基本是對政策欠缺充份的認識，例如政策本身的原意，香港垃圾處理的問題及短板，回收分類的意識及知識的貧乏，都是影響到當局在推行都市固廢物收費的其中重大阻力。參考其他國家和地區，在推行都市固廢物收費期間及之後，環保及源頭分類的教育都不停在社區及學校推行，以在社區解釋給市民政策原意及執行細節，而在學校更有一套從少培養的環保及源頭分類教育。本人收到不少市民反映對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並不了解，不明白為何要做污者自付，而且不懂怎樣做源頭分類，例如那些紙張可回收，飲料盒能否回收及怎回收，可降解膠袋能否回收，飲水樽是否有標籤紙就不能回收等。這些都是實實在在的問題，市民是不了解的。

本人希望部門會否考慮多在元朗的社區會堂、大會堂、學校等做環保教育及宣傳，在學校推行源頭分類教育，參考外國經驗等，去培養下一代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讓小朋友都知道「青山綠水才是金山銀山」。

1. 元朗的學校課外活動能否有系統地做環保及源頭分類元素的教育或文化表演，加入公民教育及話劇表演等元素。

希望批准!